2019年度贵州省专利信息推送服务项目

申报指南

一、项目名称

贵州省中小微企业专利信息推送服务

二、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果、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通过开展中小微企业专利信息推送服务，帮助企业了解相关技术领域国内外最新动态、行业专利布局、竞争对手专利和关键（热点）技术专利情况，提高企业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能力，助力企业创新发展和转型发展。

三、项目任务

1.形成中小微企业专利信息运用特色服务解决方案。根据中小微企业、产品特点和需求，研究并提出适合中小微企业的专利信息运用特色服务解决方案，包括特色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及渠道等，使中小微企业便捷地获得有效的专利信息服务。

2.开发中小微企业专利信息运用特色产品。收集小微企业专利信息服务需求，结合专利信息应用各环节特点，开发针对不同中小微企业个性化的定制专利信息运用服务产品，指导中小微企业合理、有效利用专利信息，规避研发风险，促进中小微企业加强专利申请保护，提升中小微企业专利申请的数量质量。

3.开展中小微企业运用专利信息能力培训。根据中小微企业对专利信息运用及专利申请等方面的具体需求，面向中小微企业高层管理人员、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和科研技术人员等不同对象，组织开展专利信息运用专题培训活动不少于3次。针对中小微企业对专利申请撰写、查新等不同需求，开展在线辅导或一对一交流活动。

4.面向中小微企业开展定向推送专利信息服务。

（1）依托服务机构资源优势及专利信息挖掘和利用经验，利用微信、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面向不少于30家的中小微企业定向推送专利信息服务，其中专利信息定制服务企业不少于10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不少于2家，贵阳、遵义以外地区的企业不少于10家。

（2）面向中小微企业科研技术人员推广使用新一代地方专利信息检索系统，新增系统使用注册人数不少于100人。

（3）专利信息定制服务的中小微企业推送的专利信息内容至少应当包括相关技术领域国内外最新动态、行业专利布局情况、竞争对手专利分析情况、关键（热点）技术专利分析情况以及重点专利全文文本。

四、申报主体及条件

1.申报主体

贵州省内注册的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信息服务机构。

2.基本条件

贵州省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固定经营场所，专业从事专利代理或专利信息服务人员在5人以上，有稳定的服务对象，有较独立、完善的专利信息服务体系，具有较强的专利信息服务与利用能力，拥有企业专利信息服务成功案例。

3.项目要求

（1）项目实施期为1年。项目实施单位要与中小微企业签订为期1年期的专利信息免费推送服务协议，每个季度至少向每个企业推送专利信息服务一次。

（2）项目完成后，及时提交项目实施情况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开展推送服务企业名录、开发的信息服务产品及开展的推送服务佐证材料、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等，配合完成项目审计、绩效考核等相关工作。

五、申报材料

1．《贵州省中小微企业专利信息推送服务项目申报书》；

2．拟开展专利信息推送的中小微企业名单和服务协议；

3．开展专利信息服务能力的证明材料；

4．其他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

六、工作流程

1．申报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信息服务机构向所在地市、州知识产权局提出申请，各市、州知识产权局通过资格审查后择优向省知识产权局推荐申报。

2．受理审查。省知识产权局对各市、州知识产权局推荐的项目进行受理审查，认为符合申报指南要求的，进入评审阶段。

3．评审立项。省知识产权局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根据专家评审意见提出项目承担单位建议名单，经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党组会讨论确定后在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网站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由省知识产权局下达项目立项通知。

4．项目实施。根据项目立项通知，省知识产权局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项目合同书，并拨付承担单位项目经费20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调研、培训、差旅、材料收集及分析、人力成本等支出。

5．项目验收。项目完成后由省知识产权局组织专家进行考核验收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验收。如无不可抗力因素和正当理由未通过考核验收的，将纳入知识产权领域失信主体名单。

七、工作要求

1．省、市州知识产权局要按照《贵州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贵州省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贵州省省级知识产权项目管理暂行规定》指导和监督项目实施。

2．项目承担单位要根据项目合同书要求，科学制定推送服务方案，及时有序组织开展专利信息推送服务，严格规范使用项目资金，确保项目取得实效。同时要及时向省知识产权局报送项目实施情况、效果等工作动态信息。

3．请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项目申报书，并请于2019年5月31日前将申报书及相关材料纸件（一式三份）及电子件报送省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战略处，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刘安骏；

联系电话：0851-85863993、85860342；

电子邮箱：zhangluechu@163.com；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66号贵州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1108室。